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云南临沧市青华医院等系列智慧医院工程项
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今年以来，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方”或“公司”）按照年初拟定的发展战略，大力拓展智慧医院业务，先后中标或签署了山东枣庄妇幼保健院、南京明德医院、汉川人民医院、英山县人民医院等一系列智慧医院合同，近日，公司同云南建工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方”）就云南省临沧市人民医院青华医院建筑智能化设备采购、安装工程项目签订施工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6,297.5447 万元（暂定，以最终结算价为准）。本次施工合同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临沧市人民医院青华医院是按照“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建设标准规划，建设集医疗、急救、预防、康复、保健、教学、科研为一体的功能完善、配置齐全、环境优美、绿色环保的三级甲等综合性人文医院。新院建设规划面积 213 亩（约 141998 平方米），净用地面积 185 亩（123333 平方米）。建设规模 1200 张病床，总建筑面积约 15 万平方米。

临沧市人民医院青华医院建筑智能化设备采购、安装工程项目建设是医院整体建设中信息化、智能化集成部分，范围包括计算机网络

系统、全院无线网络覆盖、安全防范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信息发布系统、基准时钟系统、智能卡系统、排队叫号系统硬件与接口、护理呼叫系统、可视对讲式家属探视系统、智能建筑运维综合管理系统、能耗监测管控系统、智能照明系统、信息化硬件基础建设、信息化软件基础建设。

二、交易对方情况

交易对方：云南建工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负责人：李正强

注册地址：昆明市东郊路 78 号

注册资金：15054.4600 万元

成立日期：1981 年 6 月 16 日

单位性质：非自然人出资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水利水电工程、隧道工程、土石方工程、路桥工程、钢结构工程、基地吊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滑模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工程、水工金属结构产品，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爆破作业四级（凭许可证经营）；承包境外水利水电、房屋建筑、土石方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招标；以下项目限分公司凭许可证经营：壹类汽车维修企业（大中型货车维修）。

交易对方具有良好的信用，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公司与招标单位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金额：人民币 6297.5447 万元（暂定，以最终结算价为准）。

2、合同签署时间：合同签字日期为 2014 年 6 月 3 日。

3、合同范围：临沧市人民医院青华医院建筑智能化设备供应、安装、调试、试运行及售后服务工作。

4、支付条件及方式：

承包方每月上报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合格工作量及计价表，经发包方审核完毕，按扣除发包方应收取的总承包服务费后的金额的 80% 支付进度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经审计单位审定完成工程量后，支付至审定完成量的 85%。竣工结算经审计单位审定，且发包方收到建设单位工程结算款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95%，剩余 5% 作为质保金，待保修期满之日退还（不计利息）。

付款方式：银行汇票或转账支票。

5、竣工验收：

承包方就其提供的本合同中的所有建筑智能化设备的安装调试及试运行、验收通过等工作的完成，必须与临沧市人民医院青华医院的主体工程同时交付使用。

6、质量保修期：

自本合同所列全部货物安装、调试、试运转经业主方（即临沧市人民医院）、代建单位、监理单位、发包方验收合格签字日起不少于叁年（或投标承诺期限），以期限届满时后到期的为准。

7、违约责任：

按照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3 年 2 月 1 日发布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通用条款中的规定。

8、争议解决：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不能达成协议时，应在发包方法人所在地人民法

院诉讼解决。

四、对公司的影响

1、本公司及其合作方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资金、人员、技术等均能够保证合同的顺利履行。

2、本次签署的施工合同金额6297.5447万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8.12%。此项目的实施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但会对未来年度公司的净资产和净利润产生较为积极的影响。同时，截至公告日，公司2014年累计中标绿色智慧医疗业务项目（部分合同已经签署，含本次）金额14,777.0221万元，占2013年累计中标绿色智慧医疗业务项目金额的171.78%，意味着公司在智慧医疗领域的突破。

3、本合同的签署体现了公司成熟的集绿色智能建筑体系、绿色优质医疗体系和绿色高效管理体系三位一体的绿色智慧医院建设方案的核心竞争力，可有力巩固公司在绿色智慧医院行业的地位，有利于公司在全国范围内进一步拓展智慧医疗领域细分市场，提升市场占有率。同时，绿色智慧医院作为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该项目的实施可有力体现公司服务智慧城市建设与发展的整体综合实力。

4、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存在因履行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当事人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合同采取分期付款方式，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尚存在部分不确定性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说明

备查文件：《临沧市人民医院青华医院建筑智能化设备采购、安装合同》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6月4日